

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组委会文件

组委会〔2021〕2号

关于印发《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实施方案》及 相关补充说明的通知

各有关学校：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举办全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的通知》（苏教师〔2012〕14号）精神，依据《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规程》，经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组委会讨论，定于2021年10-11月举办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现将《实施方案》及相关补充说明予以印发，请各单位认真组织实施。

- 附件：
1.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实施方案
 2. 学前教育环境布置设计比赛说明
 3. 部分学科模拟授课比赛信息技术应用说明
 4. 音乐专业技能比赛说明
 5. 体育专业技能比赛说明
 6. 美术专业技能比赛说明

- 7. 模拟授课赛场物品清单
- 8. 助考者信息表

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组委会



报送：江苏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

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组委会

2021年5月9日印发

附件 1: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实施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 根据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2021〕3 号文件规定, 大赛组委会下设秘书组、专家工作组和监审仲裁组。

1. 秘书组

秘书组由叶忠(召集人)、胡娟、于涛、周平、茅靖峰、岳峰、安春梅(秘书)、张国森(秘书)组成。在大赛组委会的领导下, 负责大赛的管理协调工作: 负责制定大赛的竞赛程序, 指导各赛点编制《赛事指南》; 负责起草大赛相关文件; 负责与大赛各相关单位的沟通与协调工作; 负责工作例会、专题会等会议安排, 并对会议议定的事项进行催办落实和信息反馈工作; 负责比赛活动的组织协调; 负责选手抽取的具体工作和选手报名及信息汇总; 负责大赛财务预算和决算; 负责大赛新闻发布的相关工作; 完成大赛组委会交办的其它工作。

2. 专家工作组

专家工作组由杨霞(召集人)、杨梦萍、赵鹏、郭雪晴、姜永杰、王亮、李园(秘书)、钱静霞(秘书)组成。负责拟定专家遴选与聘任标准; 负责组建专家库; 负责指导各赛点专家联络和组织工作; 负责拟定比赛内容和方式; 负责编制试卷模板、命题指南和要求; 负责命题的组织 and 审核; 负责抽取试题; 参与制定大赛竞赛程序; 负责指导各赛点进行成绩评定和汇总; 负责对各赛点成绩的复查、审核工作; 完成大赛组委会交办的其它工作。

3. 监审仲裁组

监审仲裁组由省教育厅、各地市教育局相关部门负责人, 以及杨建良、钱进、施军、顾菊平、崔刚、周晓静、徐新萍、刘方涛、陈秋苹、王承堂、李晓波、曹慧英、陈德良、严华银、季春梅、董洪亮、葛军、王九红、沐文扬、刘永红、杨维风、尹坚勤、陈玉祥、林东坡、吴晓红、陈蓓、王佳佳等组成。负责依据大赛规则对相关工作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履行职责和执行大赛规程的情况进行监督; 负责对大赛过程中各个环节坚持公平、公正情况进行监督; 负责对大赛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和争议进行仲裁; 依法查处大赛过程中的违纪违规行为。

(二) 执行单位

1. 大赛赛点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江苏师范大学、淮阴师范学院、南通大学、盐城师范学院。

2. 各赛点组织机构

在大赛组委会的领导下，各赛点成立比赛工作领导小组，下设专家工作组、竞赛组、赛务组和宣传组，负责大赛具体组织和实施工作。

(1) 专家工作组职责

①在赛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制定本赛点专家工作组实施计划，负责专家分工和培训；

②根据组委会专家工作组提供的专家名单，及时与本赛点专家联络；

③负责编制保密协议书、命题审核表、试卷核查单、试卷印制统计单、试卷交接单、阅卷和评审守则等；

④负责与专家签订保密协议等；

⑤负责整个大赛过程中本赛点各专业的命题组卷、制订阅卷标准及细则等工作；

⑥协调学科组长组织专家研究解决大赛过程中出现的学科专业问题；

⑦负责试卷印制、保管，组织阅卷和成绩换算、统计和复核等工作；

⑧专家评审费用和交通费用的发放；

⑨完成赛点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2) 竞赛组工作职责

①在赛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制定本赛点竞赛组实施计划，负责工作人员分工安排和培训；

②负责制定参赛选手的编号方案和抽号程序；

③负责考场和相关赛事的安排、落实；

④负责本赛点比赛程序的细化，并编制《赛事指南》；

⑤负责本赛点监考、检录和抽号等相关考务工作的安排；

⑥负责比赛用品如考场标识、胸牌、桌牌、计分单、比赛用号、手机保管袋等各种证件和材料的设计、管理和发放；

⑦负责组织比赛；

⑧负责各赛场的组织、联络、沟通和协调工作；

⑨负责经费的预算、管理、使用和结算等工作；

⑩完成赛点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3）赛务组工作职责

①在赛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制定本赛点赛务组实施计划，负责工作人员分工和培训；

②负责各项接待工作，如工作会议的安排，参赛人员、专家和领导接待，大赛报到和人员的食、宿、行安排等；

③负责考务材料的准备，如考场标识、胸牌、桌牌、计分单、比赛用号、会议材料、手机保存袋等各种证件和材料的制作和购买；

④负责大赛期间的后勤服务保障工作，如大赛所需器械、设备的准备和检查等；

⑤负责本赛点安全保障工作；

⑥负责各比赛场所全程录音或录像工作；

⑦完成赛点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4）宣传组工作职责

①在赛点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制定本赛点宣传方案并组织实施；

②编制并发布新闻通稿；

③负责接待有关新闻单位，利用报纸、电视、简报、网站等各种途径，及时对大赛进行报道；

④负责大赛宣传报道的收集整理和汇总；

⑤负责开幕式会场和校园环境的布置；

⑥负责开幕式和闭幕式等活动的策划安排；

⑦负责比赛过程中新闻录像和拍照工作；

⑧完成赛点工作领导小组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评审专家

1. 大赛的命题专家和评委由高校教师和中小学幼儿园一线教师（含中小学教科研人员）组成。

2. 命题专家和评委通过学校和省教研室等推荐、纪检组抽取的方式产生。

3. 专家推荐标准

（1）责任意识强，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地履行职责。

（2）中小学幼儿园一线教师（含中小学教科研人员）中产生的专家需具有高级职称，高校推荐的专家一般需具有副教授以上职称（艺体类专业除外）；教龄原则上为 10 年以上，教学经验丰富。

（3）熟悉学前或中小学教育教学的基本情况，并具有相关学科专业教科研的实践经验。

(4) 具备一定的计算机应用能力，能够满足命题出卷工作的需求。

(5) 在各级各类教育教学竞赛、选拔考试中承担过命题或评委工作的专家优先推荐。

(6) 各参赛学校根据本校专业设置情况推荐相关学科组专家，其中，中学组专家须由本科院校推荐。

(7) 体育组专业技能比赛项目的评委由本省高校非参赛学校具有副教授或国家级裁判员以上职称等级的专家担任。推荐名单由省教育厅教师工作处和体卫艺处提供。

二、比赛地点和时间

1. 学前教育组：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0 月 22 日-24 日
2. 小学教育组：江苏师范大学 11 月 5 日-7 日
3. 中学文科组：淮阴师范学院 10 月 15 日-17 日
4. 中学理科组：南通大学 10 月 22 日-24 日
5. 艺体教育组：盐城师范学院 11 月 5 日-7 日

三、参赛选手

(一) 参赛对象

参赛对象为我省师范专业毕业年级学生，已参加过往届比赛且获得过奖项的学生不得再次参赛。

(二) 参赛选手的产生

1. 参赛选手分专业按比例以推荐和随机抽取相结合的方式产生。各校推荐参赛名额为该年级该专业师范生的 1%(四舍五入)，最少 1 人，最多 2 人；抽测名额为推荐名额 2 倍。其中体育学科选手参赛总名额为双数的，则男女各占一半，根据推荐选手性别确定抽测选手性别；参赛总名额为单数的，则该校体育师范生中人数占优的性别多一人，根据推荐选手性别确定抽测选手性别。

2. 推荐选手应为校级师范生教学基本功比赛获奖选手；组委会随机抽取选手的办法：以省教育厅大学生学籍管理信息库中各校毕业年级师范生为范围，在籍学生全部参加，高水平运动员、顶岗实习等特殊情况均不能特例处理。按照应抽取名额的 5 倍随机抽取，各校从中确定参赛选手。组委会在各校上报推荐选手名单后进行随机抽取。

3. 各校于 7 月 1 日前通过大赛报名系统上报推荐选手名单及毕业年级师范生汇总名单（具体方法另行通知）。

4. 选手名单一经确定并上报大赛组委会秘书组后不得更换，因故不能参赛者按弃权处理。

（三）报名方法

各校确定参赛选手后，由所在学校统一按照大赛报名系统操作方法上报参赛选手信息。

四、比赛日程安排

1. 比赛前一天：参赛选手报到，熟悉比赛场地。
2. 比赛时间为两天，各赛点具体的比赛日程另行发布。

五、比赛内容和权重

（一）比赛内容

比赛内容包括基础知识与应用、通用技能和专业技能三部分。

基础知识与应用：主要考察选手参加全国教师资格统一笔试（以下简称“国考笔试”）的成绩（2020年下半年和2021年的国考笔试中，选手各科目最好成绩之和为大赛笔试成绩。学段学科必须与选手所学专业 and 选手报名表中填报信息一致），部分学科另增赛点组织的笔试项目以为补充。

通用技能：包括粉笔字、钢笔字、口语表达和模拟授课等。

专业技能：根据不同学科分别确定。

各组别比赛具体内容如下：

学前教育组

1. 基础知识与应用

考核内容包括国家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综合素质》和《保教知识与能力》），以及《幼儿行为观察与分析》（赛点组织，闭卷、笔试方式进行，测试时间为40分钟）。

2. 通用技能

考核内容为教育活动设计技能。考核采用模拟授课方式进行。选手抽签决定模拟授课顺序，独立准备60分钟，模拟授课时间为8分钟，专家提问2分钟。模拟授课内容为8分钟课堂教学片段，选手可以选择一课时中任意一段进行8分钟教师活动展示，比赛现场无学生，赛点提供模拟授课所需教具，选手不得自带。

3. 专业技能

包括环境布置设计、即兴幼儿歌曲弹唱、即兴幼儿舞蹈表演和即兴幼儿故事表演等。

(1) 环境布置设计。此项比赛集中进行，所有选手同时参加。选手在答卷上写出设计稿，不进行实际环境布置。比赛时间 50 分钟。

(2) 即兴幼儿歌曲弹唱。选手抽签确定比赛顺序，每位选手独立准备 20 分钟，比赛时间 2 分钟。曲目难度为两升两降（曲目为简谱）。

(3) 即兴幼儿舞蹈表演。选手抽签确定比赛顺序，即兴表演舞蹈。每位选手独立准备 10 分钟，比赛时间 2 分钟。

(4) 即兴幼儿故事表演。选手抽签确定比赛顺序，每位选手独立准备 10 分钟，比赛时间 3 分钟。

小学教育组

1. 基础知识与应用

考核内容包括国家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综合素质》和《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以及学科专业知识（赛点组织，闭卷、笔试方式进行，测试时间为 60 分钟）。

学科专业知识考核的范围：小学语文方向包括现当代文学、古代文学、现代汉语和古代汉语的基础知识，阅读、写作能力；小学数学方向包括高等数学、初等数学（与小学数学相关的初等数学知识）、数学史的基础知识和基本能力；小学英语方向包括综合英语能力（英语词汇和语法、听、读、写、译）。

2. 通用技能

(1) 粉笔字和钢笔字：粉笔字，书写字数 20 个，字体为楷体。钢笔字 20-30 字之间，字体为楷体。书写时间共 8 分钟。

(2) 口语表达：选手根据现场抽取的题目，表达自己的观点和看法。独立准备 10 分钟，表达 3 分钟。

(3) 模拟授课与课件制作：选手在封闭无网络的环境中，根据统一提供的电子素材包独立进行模拟授课准备并制作相应课件。准备时间 90 分钟。准备时间结束时，每位选手按规定方式提交课件电子稿。模拟授课 10 分钟，在模拟授课的过程中配合课件的展示。专家提问 2 分钟。模拟授课内容为 10 分钟课堂教学片段，选手可以选择一课时中任意一段进行 10 分钟教师活动展示，比赛现场无学生，赛点提供模拟授课所需教具，选手不得自带。教学内容从小学教材中选取。

中学教育组

1. 基础知识与应用

考核内容包括国家中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的科目（《综合素质》、

《教育知识与能力》和《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选手自选参加初中或高中教师资格考试笔试。

2. 通用技能

(1) 粉笔字和钢笔字：粉笔字，书写字数 20 个，字体为楷体或行楷。钢笔字 20-30 字之间，字体为楷体或行楷。书写时间共 8 分钟。

(2) 口语表达：选手根据现场抽取的题目，表达自己的观点和看法。独立准备 10 分钟，表达 3 分钟。

(3) 模拟授课与课件制作：选手在封闭无网络的环境中，根据统一提供的电子素材包独立进行模拟授课准备并制作相应课件。准备时间 90 分钟。准备时间结束时，每位选手按规定方式提交课件电子稿。模拟授课 10 分钟，在模拟授课的过程中配合课件的展示。专家提问 2 分钟。模拟授课内容为 10 分钟课堂教学片段，选手可以选择一课时中任意一段进行 10 分钟教师活动展示，比赛现场无学生，赛点提供模拟授课所需教具，选手不得自带。教学内容从中学教材中选取。

3. 专业技能

物理、化学和生物学科为实验技能比赛（与中学该学科教学相关的实验），其他学科没有该项技能比赛。

艺体教育组

1. 基础知识与应用

艺体教育组（小学）考核内容包括国家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综合素质》、《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以及学科专业知识（赛点组织，闭卷、笔试方式进行，测试时间为 60 分钟）。艺体教育组（中学）考核内容包括国家中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科目（《综合素质》、《教育知识与能力》和《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选手自选参加初中或者高中教师资格考试笔试。

艺体教育组（小学）学科专业知识考核的范围：

(1) 体育：主要包括运动解剖学、运动生理学、学校体育学、体育心理学和体育保健学的相关知识。

(2) 音乐：主要包括乐理、练耳、和声学、中外民间音乐、中外音乐史和学校音乐教育的相关知识。

(3) 美术：主要包括中外美术理论知识、艺术概论、美术教育学的相关知识。

2. 通用技能

(1) 粉笔字和钢笔字：粉笔字，书写字数 20 个，字体为楷体或

行楷。钢笔字 20-30 字之间，字体为楷体或行楷。书写时间共 8 分钟。

(2) 口语表达：选手根据现场抽取的题目，表达自己的观点和看法。独立准备 10 分钟，表达 3 分钟。

(3) 模拟授课（体育学科）：选手根据统一提供的题目独立准备 60 分钟，模拟授课 8 分钟，专家提问 2 分钟。模拟授课内容为 8 分钟课堂教学片段，选手可以选择一课时中任意一段进行 8 分钟教师活动展示，比赛现场无学生，赛点提供模拟授课所需教具，选手不得自带。教学内容从小学或中学教材中选取。

模拟授课与课件制作（音乐和美术学科）：选手在封闭无网络的环境中，根据统一提供的电子素材包独立进行模拟授课准备并制作相应课件。准备时间 90 分钟。准备时间结束时，每位选手按规定方式提交课件电子稿。模拟授课 8 分钟，在模拟授课的过程中配合课件的展示。专家提问 2 分钟。模拟授课内容为 8 分钟课堂教学片段，选手可以选择一课时中任意一段进行 8 分钟教师活动展示，比赛现场无学生，赛点提供模拟授课所需教具，选手不得自带。教学内容从小学或中学教材中选取。

3. 专业技能

音乐学科

(1) 专业特长展示

选手可在声乐、键盘、器乐三项中任选 1 项进行展示。自选 1 首作品，准备时间为 5 分钟，比赛时间不超过 5 分钟。除钢琴外，其他乐器自备。如需伴奏，则自行解决，用乐器或伴奏带伴奏均可。

(2) 自弹自唱

每位选手现场抽选 1 首曲目，即兴编配钢琴伴奏，视谱弹唱（五线谱、简谱任选）。准备时间为 10 分钟，比赛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体育学科

(1) 基本功比赛

广播操《放飞理想》、《舞动青春》（组委会二定一）；武术操《英雄少年》（必测）；口令指挥与队列队形（必测）；田径（立定跳远、实心球、100 米跑，组委会三定一）。

(2) 专项能力比赛

组委会在以下六项中抽定一项：

体操（技巧、器械，组委会二定一）、篮球、排球、足球、武术、健美操。

美术学科

- (1) 人物速写 20 分钟
- (2) 色彩静物写生 150 分钟

(二) 比赛权重

1. 学前教育组

(1) 基础知识与应用：占 30%的权重。其中《综合素质》和《保教知识与能力》2 门总分占 20%的权重，幼儿行为观察与分析占 10%权重。

(2) 通用技能：占 30%的权重；

(3) 专业技能：占 40%的权重。其中，环境布置设计、即兴幼儿歌曲弹唱、即兴幼儿舞蹈表演、即兴幼儿故事表演各占 10%。

2. 小学教育组（语文、数学、英语）

(1) 基础知识与应用：占 30%的权重。其中《综合素质》和《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2 门总分占 20%的权重，学科专业知识占 10%的权重。

(2) 通用技能：占 70%的权重。其中粉笔字占 7.5%的权重，钢笔字占 7.5%的权重，口语表达占 20%的权重，模拟授课占 35%的权重。

3. 中学教育组

【物理、化学、生物】

(1) 基础知识与应用：占 20%的权重。其中《综合素质》、《教育知识与能力》和《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3 门总分占 20%权重。

(2) 通用技能：占 60%的权重。其中粉笔字占 7.5%的权重，钢笔字占 7.5%的权重，口语表达占 15%的权重，模拟授课占 30%的权重。

(3) 专业技能：占 20%的权重。

【语文、数学、外语、政治、历史、地理、信息技术学科】

(1) 基础知识与应用：占 30%的权重。其中《综合素质》、《教育知识与能力》和《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3 门总分占 30%权重。

(2) 通用技能：占 70%的权重。其中粉笔字占 7.5%的权重，钢笔字占 7.5%的权重，口语表达占 20%的权重，模拟授课占 35%的权重。

4. 艺体教育组（音乐、美术、体育）

(1) 基础知识与应用：占 15%的权重。

【艺体教育组（小学）】《综合素质》和《教育教学知识与能力》2 门总分占 10%的权重，学科专业知识占 5%的权重；

【艺体教育组（中学）】《综合素质》、《教育知识与能力》和《学科知识与教学能力》3 门总分占 15%的权重。

(2) 通用技能：占 45%的权重。其中粉笔字占 5%的权重，钢笔

字占 5%的权重，口语表达占 10%的权重，模拟授课占 25%的权重。

(3) 专业技能：占 40%的权重。音乐：专业特长展示和自弹自唱各占 20%；体育：基本功比赛占 25%，专项能力比赛占 15%；美术：人物速写占 15%，色彩静物写生占 25%。

六、大赛相关程序

(一) 专家选拔程序

1. 2021 年 6 月 15 日前，各学校报送高校候选专家名单至大赛组委会专家工作组，基础教育候选专家名单由省教育厅提供。

2. 2021 年 9 月中旬，省教育厅纪检组从候选专家名单中抽取本次比赛的专家人选；大赛组委会将确定的专家名单发送至各赛点；各赛点及时与相关专家联系并组建本赛点各专家组，明确其具体的工作职责。

(二) 命题程序

1. 2021 年 9 月下旬

大赛专家工作组组织全体学科专家召开动员部署大会，落实各学科专家组的任务与分工。

2. 2021 年 9 月下旬—赛前

各学科专家组负责人组织本组命题专家研制、准备本学科的试题及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建立试题库；各赛点召集各学科专家组负责人会议，检查命题进度、研究解决命题中出现的相关问题。

3. 各赛点报到的前两天

入围命题专家到赛点集中，各组负责人组织专家完成试题组卷和参考答案、评分标准的审核，并确定参考答案和评分标准。

4. 各赛点报到当天 13 点 30 分之前

各专家组组长完成本学科或项目所有命题审核工作（含外包命题），各赛点专家工作组抽取试题，各赛点监审仲裁组全程监审。

5. 各赛点报到的当天下午

各赛点专家上岗培训，学习相关工作职责和评审要求、专家守则等；各赛点专家工作组印制、封装试卷。各赛点监审仲裁组全程监审。

(三) 比赛程序

1. 2021 年 9 月上旬各学校报送参赛选手、校大赛负责人和带队教师的名单（每校每赛点领队 1 名，教练每专业 1 名）。

2. 2021 年 9 月 25 日前各赛点根据各学科参赛人数编写参赛号，制定《赛事指南》，并报送大赛组委会秘书组。

3. 参赛选手根据各赛点规定时间报到。选手在报到时抽取参赛号，根据参赛号查看与之对应的赛场和比赛安排等。

4. 在比赛阶段，选手按照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凭参赛证和身份证进入赛场分项目参加抽号、检录和比赛。

（四）仲裁程序

1. 申诉

（1）参赛队对有失公正的检测、评判、奖励，以及对工作和裁判人员的违规行为等，可提出申诉。

（2）在比赛过程中，参赛队申诉需在该项目比赛结束后两小时内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向该赛点的监审仲裁组提出；比赛成绩公布后，如对成绩有疑议的，申诉须由领队以书面的形式在成绩公布后两天内向组委会监审仲裁组提出。超过申诉时间，不予受理。

2. 仲裁

（1）监审仲裁组负责受理大赛中出现的所有申诉并进行仲裁，并将处理意见尽快通知参赛队领队，以保证竞赛的顺利进行和竞赛结果公平、公正。

（2）监审仲裁组的裁决为最终裁决，参赛队或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比赛，否则按弃权处理。

（五）比赛结果审定程序

1. 由评委独立在各自评分表上打分，组长审核无误后签字，各赛点专家工作组复核后根据评分规则计算出该选手的成绩。

2. 各赛点负责对成绩进行审核、复查无误后报大赛组委会专家工作组。

3. 大赛组委会专家工作组负责复查、审核。

4. 大赛组委会审定比赛结果并予以公布。

七、奖励办法

1. 比赛设个人奖、优秀指导教师奖、组织奖和优秀管理者奖：个人奖设个人一、二、三等奖，分别按每个学科参赛人数的 10%、20%、40%确定，其中艺体教育组各学科按小学和中学分段评奖；对一、二等奖获得者的指导教师授予优秀指导教师奖，奖项数等同于选手一、二等奖奖项数（每个奖项内指导教师不超过 6 人）；设组织奖若干名；优秀管理者奖若干名（每个获组织奖学校推荐 2 名）。

2. 所有获奖证书由江苏省教师教育专业指导委员会统一颁发。

3. 大赛组委会在比赛结束后的适当时间组织颁奖及表彰。

八、经费

各代表队往返交通费由各校自理；食宿统一安排，费用各校自理；各赛点比赛组织所需费用由教育厅承担。

九、其他

1. 比赛期间，各承办单位必须对所有选手的比赛过程进行录像。
2. 参赛选手在比赛中完成的教学设计、作品，以及比赛过程的录像等资料，除作者本人提出特别声明外，大赛组委会对其具有使用权和发布权。
3. 选手报名参加比赛即表示已同意并接受本方案及承办单位制定的比赛方案、评分标准、赛程安排等的全部规定。
4. 各赛点在比赛结束后两周内向大赛组委会提交以下材料：（1）一份赛点工作总结，各学科专家组组长工作总结。（2）与比赛相关的录像和照片等资料。（3）大赛文集所需材料：各学科专家赛后感想6份，志愿者工作感想若干份。
5. 各校在报送《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参赛选手报名表》时，须同时上报本校组织校级比赛的相关材料（包括组织校级比赛的通知、公布比赛结果的文件及相关过程的照片等资料），该材料作为组织奖评选的依据之一。
6. 各赛点不能擅自公布与比赛相关的任何资料和信息；各赛点不得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对与比赛相关的资料、材料和信息的查询。
7. 各参赛学校需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一份本校上一年度获奖选手就业或升学等去向的报告和比赛总结。
8. 大赛组委会拥有对《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实施方案》的解释权。

附：大赛组委会联系方式

地址：南京宁海路 122 号南京师范大学教师教育学院 邮编：210097

秘书组联系电话：025-83598903

秘书组电子信箱：405533652@qq.com

专家工作组电子信箱：13813810550@139.com

监审仲裁组电子信箱：1059045105@qq.com

组委会传真：025-85891887

联系人：安春梅（18936034988）
李 园（13813810550）
张国森（13951672467）
钱静霞（13862215071）
杨 霞（13951817502）

附件 2: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 学前教育环境布置设计比赛说明

一、设计稿内容

设计图+文字方案

二、设计稿要求

根据题目给定的幼儿园主题活动和教室主题墙尺寸，进行主题墙设计。

（一）设计图要求

在 8 开素描纸上进行主题墙设计图的绘制，可以以旁注形式对绘图中的内容做简要说明。

（二）文字方案要求

针对完成的设计图在试卷上做文字阐述，可以包括设计理念、所用材料、布置人、布置地点、布置过程以及其他和设计图相关的内容。方案中应重点说明创设过程与幼儿学习的同步性。

三、所需材料

赛点提供 24 色真彩牌油画棒一套，粗、细两种记号笔（油性）各 1 支，8 开素描纸 2 张供选手使用。

选手自备普通铅笔（非彩铅）、橡皮、黑色钢笔或中性笔。

四、分值比例

本项目满分 100 分，设计图 60 分，文字方案 40 分。

附件 3: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 部分学科模拟授课比赛信息技术应用说明

一、操作系统:

windows 7 以上。

二、电子素材包:

每个模拟授课课题提供相应的电子素材包,包括“教材”、“文字”、“图片”、“音频”和“视频与动画”5个项目,课题不同,所含项目不同,其中教材、图片为课题素材包中必有项目。

主办方提供的素材包供考生参考使用。

三、提供软件:

Microsoft Office 2016 中文版

WPS Office 2019 版

Flash CS6 中文版

Photoshop CS6 中文版

几何画板 5.X

ACDsee

FormatFactory

Adobe Reader

暴风影音

爱奇艺播放器

PotPlayer 播放器

四、比赛场地:

普通教室或微格教室,提供多媒体投影和传统黑板。

五、注意事项:

模拟授课时,可以使用翻页激光笔,激光笔由赛点提供,报到当天会安排有使用需要的选手试用。

附件 4: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 音乐专业技能比赛说明

一、专业特长展示

选手可在声乐、键盘、器乐三项中任选 1 项进行展示。自选 1 首作品，准备时间为 5 分钟，比赛时间不超过 5 分钟。除钢琴外，其他乐器需自备。如需伴奏，则自行解决，用乐器或伴奏带伴奏（CD 或 DVD 光盘）均可。如自带伴奏者，必须为本校非参赛选手的学生，且在 9 月 30 日之前向赛点学校提交《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助考者信息表》，在赛点报到时伴奏者以学生证和身份证报到并获得赛点的助考证，在相应时间凭此三证进入考场，助考结束后离开。

二、自弹自唱

每位选手现场抽选 1 首曲目，即兴编配钢琴伴奏，视谱弹唱（五线谱、简谱任选）。准备时间为 10 分钟，比赛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曲目范围：

音乐（小学）：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音乐》四年级至六年级教材中“歌唱”下的曲目（戏曲、曲艺风格歌曲除外）。

音乐（中学）：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的《音乐》七年级（2012 版）、八年级（2013 版）、九年级（2013 版）教材中“表现与实践—演唱”下的曲目（戏曲、曲艺风格歌曲除外）。

注意事项：

1. 歌曲涉及多声部的，可自选其中一个声部演唱并进行适合的伴奏；
2. 歌曲为分节歌（含多段歌词的歌曲），须完整弹唱。

附件 5: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 体育专业技能比赛说明

一、专业技能比赛各项目权重

比赛类别	项目构成	比赛项目	权重
专业技能 (40%)	基本功比赛	广播体操《放飞理想》和《舞动青春》(二定一)	5%
		武术操《英雄少年》	5%
		口令指挥与队列队形	5%
		田径(立定跳远、实心球、100 米跑,三定一)	10%
	专项能力比赛	体操(技巧、器械,二定一)、篮球、排球、足球、武术、 健美操 以上六项由组委会抽取一项	15%

二、专业技能比赛内容及相关说明

(一) 广播操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广播操《舞动青春》或《放飞理想》。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比赛动作要求以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的图解为准。

(1) 动作质量: 技术正确、动作规范、协调连贯、准确优美、节拍清晰,节奏感强、符合项目特点。

(2) 总印象: 姿态优美,精神饱满、节奏准确、韵律感强、着装、打扮符合项目特点。

3. 评分方法

动作质量占 90 分,总印象占 10 分。

(二) 武术操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武术操《英雄少年》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比赛动作要求以《全国中小学生系列武术健身操一教师参考书》为准（教育部体育卫生与艺术教育司和国家体育总局武术研究院组编，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09）。比赛时要求穿武术服（鞋），不得佩戴饰物，发型要整洁、化妆要适度。

3. 评分方法

（1）动作完成（90分）

其中动作规格50分，武术特色30分，音乐配合10分。

（2）总印象（10分）

（3）不穿武术服（包括鞋）扣10分，佩戴饰物扣5分。

（三）口令指挥与队列队形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1）原地队列常用动作+三面原地转法。立正、稍息、报数、看齐，向左、右、后转。

（2）起步走→立定，跑步走→立定。

（3）行进间三面转法，向左转走，向右转走，向后转走。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参赛选手抽签决定上场顺序，在规定的场地内（10米*10米）按要求进行自喊口令的队列队形操练（时间1分05秒）。队列队形动作及口令要求参照高等教育出版社2010.7童昭岗主编《体操》教材标准执行。

（1）队列队形动作要求：技术正确、动作规范、协调连贯、准确优美、节奏清晰。

（2）口令要求：口令准确、声音洪亮、口齿清晰，节奏感强。

（3）整体表现要求：内容与口令展示设计科学严谨，精神饱满表现力与感染力强。

其中，队列队形动作占50分、队列队形口令占40分、整体表现占10分。

3. 评分方法

按“比赛内容”中三项内容顺序依次进行，次序不得颠倒。漏做一个动作扣5分。超时5秒（含5秒）扣3分，5—10秒扣5分，10秒以上扣10分。

（四）田径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男女立定跳远、男女实心球、男女 100 米跑项目三定一。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1）立定跳远、实心球、100 米跑均按参赛人数抽签按男女分别编排分组；

（2）立定跳远、100 米跑比赛执行由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的比赛规定和裁判方法；

（3）实心球比赛采用原地双手头后向前掷实心球的办法，比赛要求按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的规定执行。

3. 评分方法

男子组和女子组分别计分，计分方式遵守大赛规程中的评分规则。

（五）体操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技巧项目和器械项目（双杠）二定一。

（1）技巧项目

男子技巧成套动作：直立——鱼跃前滚翻分腿起，成两臂侧举的体前屈（稍停）——分腿慢起头手倒立（停 2"）——前滚翻成直腿坐——经体前屈屈体后滚翻成直立——趋步侧手翻——转体 90 度向前并步成直立。

女子技巧成套动作：直立——鱼跃前滚翻成直立——上一步成燕式平衡（停 2"）——单脚蹬地前滚翻成直腿坐——经体前屈后倒成肩肘倒立（停 2"）——单肩后滚翻成跪撑——跪跳起——趋步侧手翻——转体 90 度向前并步成直立。

（2）双杠项目（器械）

男子双杠（低杠）成套动作：挂臂撑单脚蹬地屈伸上成分腿坐——慢起肩倒立（停 2"）——前滚翻成分腿坐——屈膝弹腿进杠并腿支撑后摆转体 180 度成分腿坐——挺身两手向前抓杠两腿进杠，支撑前摆——后摆挺身下。

女子双杠（低杠）成套动作：跳起支撑前摆成分腿坐——前滚翻成分腿坐——挺身两手向前抓杠两腿进杠，支撑前摆——后摆转体 180 度成分腿坐——屈膝弹腿进杠并腿支撑摆动一次——支撑前摆挺身下。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1）技巧项目

*滚翻动作：团身紧，滚动圆滑，线路直；

*侧手翻动作：蹬地摆腿发力明显，两手撑地动作顺序准确，经倒立过程清晰；

*平衡动作：姿态稳定优美，时间符合要求。

（2）双杠项目

*摆动动作：摆动协调，动作舒展，节奏准确，无虚摆动作；

*肩倒立及滚翻动作：节奏把握准确，时间符合要求；

*下法动作：动作准确，落地稳定。

3. 评分方法

男子组和女子组分别计分，计分方式遵守大赛规程中的评分规则。

（六）武术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形神拳、健身短棍（学生二选一）

形神拳武术套路：参见普通高中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体育与健康（必修）》全一册教师教学用书，人民教育出版社，2007年1月版。

健身短棍武术套路：参见义务教育课程标准实验教科书《体育与健康》七一九年级全一册，人民教育出版社，2001年6月第一版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1）进场、退场规定与礼节

*参赛选手在候场区听到上场点名后，应立即进场向评委行抱拳礼，待评委示意后，即可走向起势位置；

*参赛选手完成整套动作后，须并步收势，再到待分区向评委行注目礼，听完示分后，应向评委行抱拳礼，然后退场。

（2）比赛服饰

凡参加武术比赛的参赛选手必须穿武术服装（包括鞋），不得佩戴饰物，发型要整洁、化妆要适度，违反者不予参加比赛。

（3）比赛场地

比赛在地毯上进行，比赛场地长为14米、宽为8米，四周内沿应标明5厘米宽的边线，其周围至少有2米宽的安全区。

（4）比赛器械

健身短棍由赛点提供，选手选择时需注意棍的长度最短等于本人身高。

3. 评分方法

满分 100 分，动作完成分值为 60 分，演练水平分值 40 分。

（七）健美操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全国健美操大众锻炼标准第三套动作》二级成人套成套动作（不包括地面力量训练动作）。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比赛动作要求以国家体育总局《全国健美操大众锻炼标准第三套动作》（图解或视频皆可）二级成人套成套动作为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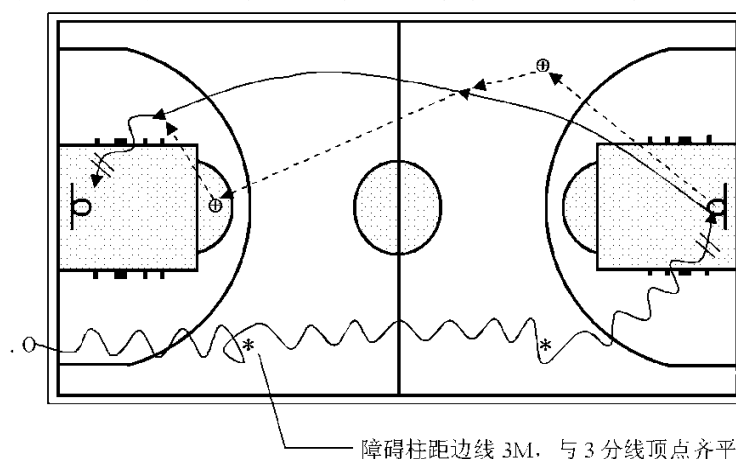
3. 评分方法

成套动作满分为 100 分。其中动作的技术、技巧分值为 70 分；动作与音乐的配合及一致性分值为 20 分；精神面貌、表现力等总印象 10 分。

（八）篮球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参赛选手在端线后持球站立，右手运球出发至第一障碍柱前做后转身运球，换左手运球至第二障碍柱前做体前变向换手运球，换右手运球，接行进间单手肩上投篮或行进间单手低手投篮，投中后（若上篮不中须补中）自抢篮板球，双手胸前传球给助传者，并在侧身跑过程中，用行进间双手胸前传球经与助传者传接球后，接行进间投篮（若投篮不中须补中），球中篮后计时结束。



图例：	O、——	参赛选手；	⊕——	助传者；	*——	障碍柱；	——→	徒手跑动路线
	-----→	传球路线；	~~~~~→	运球路线；	~~~~~ →			行进间投篮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1) 比赛过程中传球失误、运球失控后,由参赛选手捡球回原地继续进行,中间过程计算时间;

(2) 违例以加时处罚,主要包括:未在相应区域做规定动作(以障碍柱为圆心 1 米直径划圆,参赛选手必须踩到障碍柱所在的圆后才能做转身或变向动作);身体的任何部分或球将障碍柱碰倒;有带球走等国际篮联规则中的其他违例。违例罚时=1 秒/次×违例出现次数;

(3) 每名参赛选手两次测试机会,计最好一次成绩。

(4) 测试时间=完成动作时间+违例罚时。

(5) 助传者应当在规定范围内完成接传球,规定范围为 1.5 米直径的圆形区域。各参赛队可以自带 1 名比赛助传者,赛点也将提供 2 名助传者供参赛队选择。如自带助传者,必须为本校非参赛选手的学生,且在 9 月 30 日之前向赛点学校提交《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助考者信息表》,在赛点报到时助传者以学生证和身份证报到并获得赛点的助考证,在相应时间凭此三证进入考场,助考结束后离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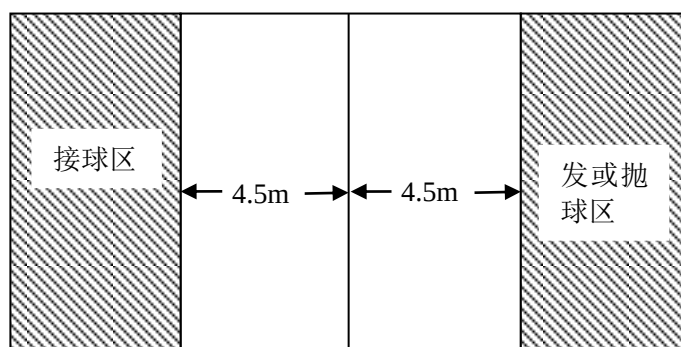
3. 评分办法

满分 100 分,计分方式遵守大赛规程中的评分规则。

(九) 排球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 比赛内容

排球 5 项基本技术(发球、垫球、传球、扣球、拦网)的串联组合。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参赛选手在排球场地发球区内持球听指令后进行下手发球(小学组),或正面上手发球(中学组)。发球后进入接球区(见附图)任何一处,接起由助传者在发(或抛)球区(见附图)任何一处发(或抛)过来的球,经过自垫球、自传球(自垫球与自传球的次数和顺序没有限制)后完成一次击球点在前场区的扣球(必须含有助跑和起跳动作,而且扣球前的最后一个击球技术必须是自传球),扣球后在网前再完成一次拦网动作。在完成自垫球和自传球技术时球落地算作失误,由参赛选手在出现失误的地点(由评委确定),将球向上抛起后完成出现失误的技术并继续测验。每名参赛选手有两次测试机会,取最好的一次成绩为最后

测试成绩。

各参赛队可以自带 1 名排球比赛助传者，赛点也将提供 2 名助传者供参赛队选择。如自带助传者，必须为本校非参赛选手的学生，且在 9 月 30 日之前向赛点学校提交《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助考者信息表》，在赛点报到时助传者以学生证和身份证报到并获得赛点的助考证，在相应时间凭此三证进入考场，助考结束后离开。

男生网高 2.35m，女生网高 2.15m。

3.评分方法

(1) 每名参赛选手有两次测试机会，取最好的一次成绩为最后测试成绩。

(2) 一组连贯的击球动作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的完成程度为 50 分，各单项技术各占 10 分；技术动作的规范程度（即技评分）为 50 分，各单项技术也各占 10 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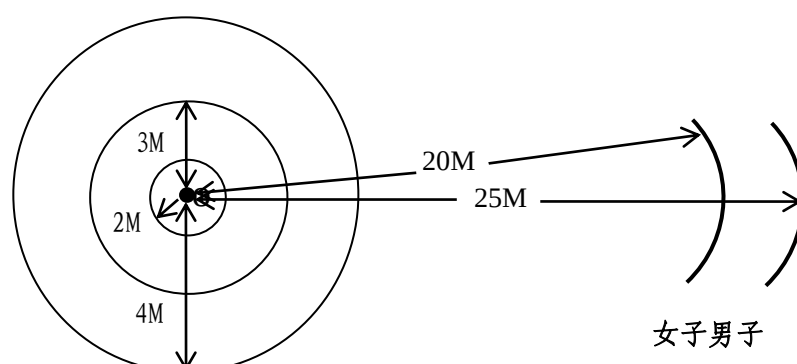
(3) 计分方式遵守大赛规程中的评分规则。

(十) 足球项目（中小学组合并）

1.比赛内容

(1) 定位球踢准

场地设置（图示 1）



图示 1

* 以“O”为圆心（圆心直径为 22 厘米），分别画半径为 4 米、3 米和 2 米的三个同心圆（线的宽度不超过 12 厘米，下同）；

*以 25 米为半径从圆心向任何方向划一条 5 米长的弧，作为男子踢准的限制线；

*以 20 米为半径从圆心向任何方向划一条 5 米长的弧，作为女子踢准的限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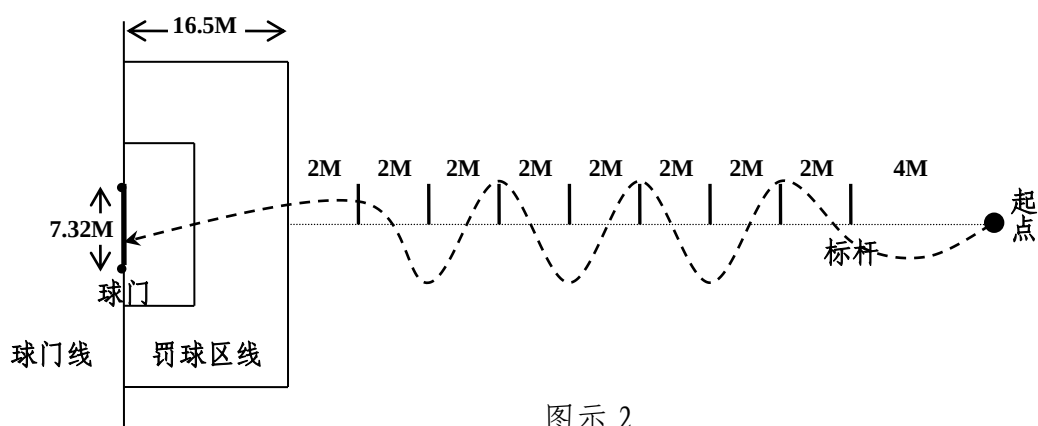
线。

(2) 运球绕杆射门 (场地设置见图示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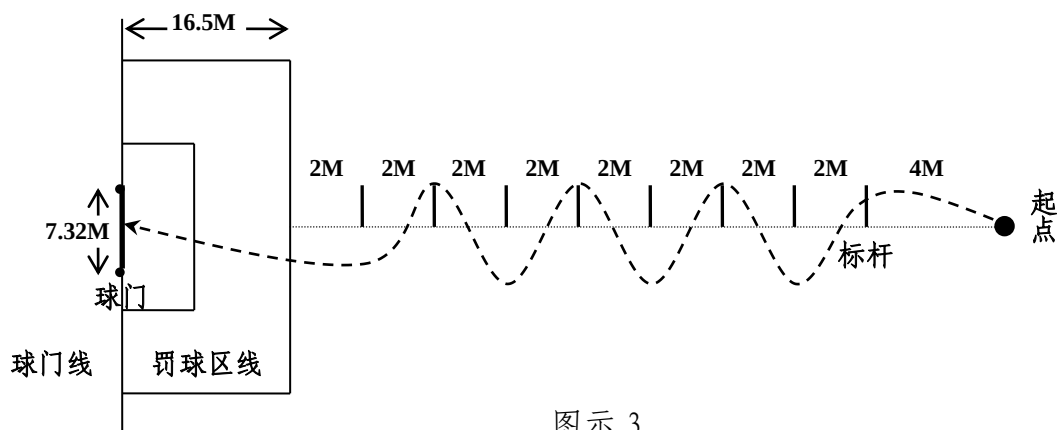
*在距与球门线平行的罚球区线中点 20 米处,画一个罚球点大小的圆点作为起点,起点到球门线的距离为 36.5 米;

*距起点 4 米处起,沿 20 米垂线插置标杆 8 根,杆间距为 2 米;

*标杆固定垂直插在地面上,以运球队员碰不倒为宜,杆高至少 1.5 米。



图示 2



图示 3

2. 比赛方法与要求

(1) 定位球踢准

*参赛选手必须将球放在限制线上或线后向圈里踢球,否则踢中无效;

*脚法不限;

*以球的第一落点落在圈内或线上为有效（各圆的线为该圆的有效区）。

（2）运球绕杆射门

*参赛选手按足球竞赛规则允许的动作运球，否则视为犯规；

*球放在起点上（起点与标杆在同一直线上，距离第一杆 4 米），选手触球即开表计时，运球逐个绕过标杆后射门（按照图示 2 或图示 3 所示运球均可），球整体越过球门线即停表；

*射门不限脚法，球直接射入球门或击中门框后弹入球门内成绩有效，凡球击中门框弹出、射门不中，均为无效；

*运球绕杆时不得漏杆，不绕或漏绕均为成绩无效。

3. 评分方法

（1）“定位球踢准”项目：参赛选手每人连续踢 5 球，每次均记成绩，5 次成绩之和为该队员最终成绩；将球踢进内圈得 5 分，踢进中圈得 3 分，踢进外圈得 2 分，踢到圈外得零分；

（2）“运球绕杆射门”项目：每名参赛选手两次测试机会，取最好的一次成绩为该选手的最终成绩；

（3）“定位球踢准”项目和“运球绕杆射门”项目在总分中各占 50%权重；

（4）计分方式遵守大赛规程中的评分规则。

附件 6: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 美术专业技能比赛说明

一、人物速写

选手根据题目给定的图片，在 8 开铅画纸上完成全身人物动态速写。比赛时间为 20 分钟。

二、色彩静物写生

选手根据题目和赛场中摆放的静物，在 4 开铅画纸上完成静物写生画作。比赛时间为 150 分钟。

三、考生注意事项

1. 赛点提供比赛所需画纸、画架，其它绘画工具（画板、炭笔或铅笔、水粉或水彩等）考生自备。
2. 不得在卷面标注与画面无关的任何标记。

附件 7: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 模拟授课赛场物品清单

除备注中进行特别说明外，以下物品仅在赛场内提供，各学科准备室内仅提供纸笔（需进行课件制作的学科，准备室内同时提供计算机和耳机）。

一、学前教育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画纸（B4 或 8 开）	一定数量	所有物品在备课室内均提供使用
2	幼儿园常用的水彩笔和油画棒	若干盒	
3	皮球	1 个	
4	跳绳	1 根	
5	积木	一定数量	
6	雪花片插塑	一定数量	
7	钢琴（或风琴、48 键以上的电子琴）	1 台	
8	圆头剪刀	一定数量	
9	用于折纸的手工纸	一定数量	
10	废报纸	一定数量	
11	空矿泉水瓶	一定数量	
12	胶棒	一定数量	
13	双面胶	一定数量	
14	透明胶带	一定数量	
15	空纸盒（大小形状不同，不宜过大）	一定数量	
16	纸杯或纸餐盘	一定数量	
17	包装绳、线团或毛线	一定数量	
18	橡皮泥	一定数量	
19	牙签	一盒	
20	曲别针、大头针	各一盒	
21	套圈	若干	
22	磁铁	若干	

23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4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二、小学教育

1. 小学语文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4	白色卡片	若干	不小于 8cm×8cm

2. 小学英语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3. 小学数学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4	长方形白纸（A4）	若干	不可重复使用
5	胶水	2 瓶	
6	直尺	2 把	
7	钟表教具	1 个	
8	教学用三角板	2 个	
9	教学用圆规	2 个	
10	天平及相关物品	1 套	

11	等底等高的圆柱、圆锥教具（容器）	各一个	
12	长方体、正方体纸盒（可展开）	各 10 个	

三、中学教育

1. 中学语文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2. 中学数学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4	教学用圆规	1 个	
5	教学用三角板	1 个	

3. 中学英语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4. 中学物理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5. 中学化学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6. 中学生物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7. 中学政治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8. 中学历史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9. 中学地理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4	地球仪	2 个	直径为 30cm 左右

5	世界地理教学挂图	1 套	
6	中国地理教学挂图	1 套	
7	挂图夹、杆	1 套	
8	挂图磁铁	10 个	
9	教鞭	1 支	

10. 中学信息技术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四、艺体教育

1. 音乐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4	钢琴	1 台	备课最后 12 分钟 提供使用
5	谱架	1 个	
6	歌谱夹	1 个	
7	常见课堂打击乐器 （沙锤、碰铃、双响筒等）	1 套	
8	A4 白色硬卡纸	若干	
9	油画棒（12 色）	1 套	
10	透明胶带	1 卷	
11	美工刀	1 把	
12	剪刀	1 把	
13	直尺	1 把	

2. 体育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场地	1 块	体育馆（室内）
2	篮球	2 个	备课最后 12 分钟 提供使用
3	足球	2 个	
4	排球	2 个	
5	标志桶	4 个	
6	大体操垫	2 张	
7	每半块 60cm×60cm 折叠小垫子	2 块	
8	2kg 重实心球	2 个	
9	长、短跳绳	各 2 根	
10	90cm 长体操棒	2 根	
11	山羊	2 个	
12	沙包	2 个	
13	垒球	2 个	
14	踏板	2 个	
15	跳高架	1 个	
16	乒乓球	2 个	
17	乒乓球拍	2 把	
18	体操绳	2 根	
19	呼啦圈	4 个	
20	铁饼	2 个	
21	武术短棍	2 根	
22	200cm 长皮筋	2 根	
23	足球手旗	2 面	
24	接力棒	4 根	

25	武术刀	2 把	
26	演示板、白板笔、板擦、磁钉		
27	白色粉笔	1 盒	
28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1 盒	

3. 美术

序号	物品名称	数量	备注
1	黑板、白色粉笔、板擦、黑板磁钉		
2	计算机、投影仪、幕布		
3	彩色粉笔（至少 5 色）	2 盒	
4	素描纸（4 开）	1 张/人	备课最后 12 分钟 提供使用
5	铅笔（2B、4B、6B）	各 2 支	
6	木炭条	2 盒	
7	美工刀	2 把	
8	橡皮（4B）	2 块	
9	调色盒	2 个	
10	调色盘	2 个	
11	水粉笔	2 套	
12	水粉颜色	2 盒	
13	盛水桶	2 只	
14	4 尺生宣纸	4 张	
15	书画墨汁	2 瓶	
16	毛毡	2 块	
17	画板	2 块	
18	画架	2 个	
19	大号夹子	8 个	
20	胶带	2 卷	
21	固体胶	2 支	

22	毛笔（羊毫、狼毫笔的大、中号，及勾线笔）	2 套	
23	国画颜料	2 盒	
24	彩纸（5 色）	2 套	
25	油画棒（12 色）	2 盒	
26	方凳（80 公分以上）	4 张	

附件 8:

第十届江苏省师范生教学基本功大赛 助考者信息表

序号	助考者	性别	身份证号	学校	联系电话	助考对象	助考项目	备注
1	甲	男	×××	×××	13800000000	乙	体育篮球	例
2	丙	女	×××	×××	13800000001	丁	音乐伴奏	例
3								
4								
5								
6								
7								
8								
9								
10								

注：①本表格可添加行，不可随意更改其他格式；

②助考对象如不止一人，需在单元格内全部写出。

③1 位选手的助考者限 1 人。